

西汉公主始得赐汤沐邑原因考证

杨宵弦

(湖南大学岳麓书院, 湖南省长沙市, 410000)

摘要: 自春秋时期开始, 天子之女被称为公主, 公主作为一种表示地位的称号多见于史书记载, 而公主及其汤沐邑的记载直到西汉初年才见于史书。汤沐邑不仅是汉代公主的主要收入来源和经济权益之一, 也是其社会等级地位的一种象征。公主在西汉初年得以开始获赐汤沐邑, 是有着独特的现实条件和相应的政治背景的。

关键词: 西汉; 公主; 汤沐邑

中图分类号: K249.2 **文献标识码:** A

在古代社会中, 皇室贵族成员凭借着同皇帝的亲缘关系, 在政治、经济方面享有各种各样的特权, 公主作为女性皇室贵族成员, 依靠皇权也获得了许多特权, 公主拥有汤沐邑是一个显著的征兆。在西汉时期, 公主的各项特权开始逐渐制度化, 公主对于政治生活的影响力也十分显著, 成为古代社会中不可忽视的一个特殊群体。学术界对于公主制度的研究更多的侧重于西汉以及其后有关公主的制度建制、食邑情况、婚姻家庭以及政治活动方面, 而没有对公主何以能在西汉开始获得这一地位做出论述。本文将结合相关史料, 对西汉初年公主地位的变化以及原因进行探讨。

一、西汉初公主置汤沐邑

古代社会中的公主是一种表示地位的称号。《史记》记载:“《公羊传》曰:‘天子嫁女于诸侯, 必使诸侯同姓者主之’, 故谓之公主。”¹春秋时期, 天子的女儿被称为“公主”, 这一称号为历代所沿用。西汉, “公主”封号进一步发展, 大致分为两类: 一种情况是未受封邑时以母姓冠于公主称号前, “卫子夫之子曰卫太子, 女曰卫长公主。”²另一种情况是以汤沐邑冠于公主封号前, 在公主之前加上皇帝所赐汤沐邑名称, 如卫长公主, 武帝“更名其邑曰当利公主。注:《地理志》云东莱有当利县。”³以公主食汤沐邑作为重要节点, 公主们开始活跃在政治舞台, 她们的政治活动也被史书所记载。

汤沐邑是一种食邑制度, 赐封对象主要是皇室贵族成员, “凡言汤沐邑者, 谓以其赋税供汤沐之具也。”⁴先秦时, 汤沐邑的赐封对象主要是朝觐天子的诸侯方伯, 《礼记·王制》中记载“方伯为朝天子, 皆有汤沐之邑于天子之县内。”⁵先秦时的食邑赐予对象多是男性贵族, 王室女性贵族享有食邑, 也有记载。《史记·周本纪》中“公不若誉秦王之孝, 因以应为太后养地”⁶太后即秦昭王之母宣太后芈氏, 《地理志》云:“应, 今颍川父城县应乡是也。”⁷《资治通鉴》记载“秦太子之妃曰华阳夫人”, 胡注:“盖食汤沐邑于华阳, 因以号。”值得注意的是, 宣太后虽为楚公主, 但她食邑是因为秦太后的身份, 华阳夫人为楚女, 获赐汤沐邑也是凭借秦太子妃的身份, 公主食邑未见于史书记载。

秦统一六国后, 广置郡县, 不再分封, 始皇帝的诸公子和诸公主应该都无封地或食邑。西汉复行分封, 汤沐邑的赐封范围也逐渐扩大, 宗室诸王、皇室女眷等都因亲受邑, 获赐汤沐邑。《史记》如淳注“百官表列侯所食曰国, 皇后、公主所食曰邑。”⁸

¹ 《史记》卷9《吕太后本纪》如淳注,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年, 第507页。

² 《史记》卷28《封禅书》,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年, 第1391页。

³ 《史记》卷12《孝武本纪》,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年, 第464页。

⁴ 《汉书》卷1下《高帝纪》, 北京: 中华书局, 1962年, 第75页。

⁵ 《礼记集解》卷14《王制第五之三》, 北京: 中华书局, 1989年, 第396页。

⁶ 《史记》卷1《五帝本纪》,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年, 第167页。

⁷ 《史记》卷1《五帝本纪》,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年, 第167页。

⁸ 《史记》卷9《吕太后本纪》,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年, 第398页。

汉高祖与吕后的长女鲁元公主，“元，长也。食邑于鲁。”⁹是西汉文献中记载有汤沐邑的第一位公主。王培华对鲁元公主食邑所在地进行考证时，认为鲁元公主得封是在汉五年到六年之中，叔孙通依据秦制或先秦制度恢复了公主的食邑和封号制度，如果当时的公主是白身，赵王张敖如何尚之。¹⁰我觉得这种论证并不充分，《韵会·漾韵》“尚”字注：“凡主天子之物皆曰尚，尚医、尚食等是也。如淳曰：‘主文书曰尚书。’《增韵》：又尊也。又娶公主谓之尚，言帝王之女尊而尚之，不敢言娶。”¹¹史书记载诸侯尚公主，是因为公主是天子之女，身份尊贵，作为说明公主得食邑的依据过于勉强。

先秦时公主有无食邑难以考证，我认为当时公主不得食汤沐邑的原因主要有三点：第一点是史书、简牍中并无记载先秦时公主被赐汤沐邑的情况，秦统一后未行分封，公主是否有食邑也存疑；第二点是古代等级制度下将人按阶级、血缘与性别划分为若干等级，分封制是以父系血缘为纽带，严密的宗法制按嫡子和庶子的尊卑贵贱来进行土地和权力的分配，女性是从属于父权家庭和男权的，女性唯一被认可的归宿是嫁人为妻，妇女的地位是由婚姻所系的男性地位和妻妇名分级别决定的。¹²《礼记·郊特牲》曰：“妇人也，从人者也。幼从父兄，嫁从夫，夫死从子。夫也者，夫也……共牢而食，同尊卑也。故妇人无爵，从夫之爵，坐以夫之齿。”¹³可见女性在早期没有封爵的权利。《礼记·内则》记载“子妇无私货，无私畜，无私器。”¹⁴说明当时女性对财产也没有占有权和支配权；第三点是先秦时分封制下，周王室和诸侯国以及诸侯国之间独立性很强，国与国之间经常互相通婚，秦国国君娶楚女，晋国国君娶秦女的记载比比皆是，先秦时期食邑制度具有可继承性，外嫁的公主享有本国食邑，不合常理。

到西汉初年，公主才开始被赐汤沐邑，有关公主汤沐邑才陆续见于史书记载。如前文提到鲁元公主“食邑于鲁”，《史记》还记载了文帝女馆陶公主的汤沐邑在魏郡馆陶县，武帝女卫长公主的汤沐邑在东莱郡当利县，阳石公主的汤沐邑在东莱郡阳石县，诸邑公主的汤沐邑在琅玕郡诸县，鄂邑公主的汤沐邑在江夏郡鄂县等，西汉时一共十六位公主的汤沐邑载于史书，可见汉初之后，公主得赐汤沐邑逐渐成为一种普遍的现象。

公主对汤沐邑的占有和诸侯封国并不一样，公主并没有治民权，只能“衣食租税”，其汤沐邑的收入是来自汤沐邑中的农户所交租税，公主与汤沐邑里的农户没有依附关系，只是拥有一种经济上的课税权。公主的汤沐邑，据《汉书·诸侯王年表序》所记，“天子自有三河、东郡、颍川、南阳，自江陵以西至巴蜀，北自云中至陇西，与京师内史凡十五郡，公主、列侯颇邑其中。”¹⁵按白立红对西汉时公主汤沐邑的分布情况整理，发现公主汤沐邑多集中在关东地区。¹⁶据葛剑雄观点，关东地区包括“北边自渤海湾沿燕山山脉，西边以太行山、中条山为自豫西山区循淮水，东抵海滨。”¹⁷这一片区域在西汉时人口最为稠密，商业发达，农业发展水平较高，粮食产量在全国范围内处于较高水平，公主汤沐邑的区域性分布体现的是皇帝对于公主的私心优待。

公主获得益封的情况在西汉的史书中也数有记载，惠帝时，齐悼惠王“献城阳郡，以为鲁元公主汤沐邑”¹⁸，昭帝时“益封燕王、广陵王及鄂邑长公主各万三千户。”¹⁹后在元凤元年又以“长公主共养劳苦，复以蓝田益长公主汤沐邑。”²⁰公主不仅享有丰厚的租税收入，《后汉书·皇后纪》记载“其皇女封公主者，所生之子袭母封为列侯，皆传国于后。”²¹汉代时公主已经成为一种爵位，与二十等爵制中的列侯等位相同，公主的爵位和汤沐邑可以由后代继

⁹ 《史记》卷7《项羽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26页。

¹⁰ 王培华：《汉初鲁元公主食邑于齐琅邪等数县考——对王国维观点的补证》，《社会科学战线》，2017年第10期。

¹¹ 张玉春：《史记日本古注疏证》47《魏其武侯列传》，济南：齐鲁书社，2016年，第658页。

¹² 杜芳琴：《发现妇女的历史——中国妇女史论集》，天津：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6年，第56页。

¹³ 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815页。

¹⁴ 郑玄注：《礼记》卷12，宋淳熙四年抚州公使库刻本。

¹⁵ 《汉书》卷14《诸侯王表》，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394页。

¹⁶ 白立红：《两汉公主考述》，硕士学位论文，吉林大学历史系，2006年，第17-18页。

¹⁷ 葛剑雄：《西汉人口地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100页。

¹⁸ 《史记》卷52《齐悼惠王世家》，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1999页。

¹⁹ 《汉书》卷7《昭帝纪》，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218页。

²⁰ 《汉书》卷7《昭帝纪》，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219页。

²¹ 《后汉书》卷10《皇后纪》，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457页。

承。

总之，汤沐邑是宗室和外戚中贵妇的一种食邑特权，主要特点是：第一，汤沐邑特权的获得不是因功受赏，而是凭借与皇帝的亲缘关系，因亲受赏；第二，赐封对象范围扩大，获赐者大部分是皇室贵族女性，公主们也开始被赐汤沐邑；第三，汤沐邑是一种经济特权，拥有汤沐邑的贵族享有租税权，公主汤沐邑可以由公主之子继承。

二、以鲁元公主为例看汉初公主得赐汤沐邑原因

汉初，皇后、太子、皇帝的后妃们都是沿袭秦制各有爵位，拥有食邑的，《汉书·外戚传》提及“汉兴，因秦之称号，帝母称皇太后，祖母称太皇太后，适称皇后，妾皆称夫人……各有爵位……”²²汉初女性贵族等级依照秦制设定，秩比各有差等，《张家山汉墓竹简》记载“丞相上长信詹事书，请汤沐邑在诸侯属长信詹事者，得买骑、轻车、吏乘、置传马关中，比关外县。”²³《汉书·百官公卿表》曰：“詹事，秦官，掌皇后、太子家，有丞……长信詹事掌太后宫。”²⁴可知吕后当时得享汤沐邑，由长信詹事主管有关汤沐邑事项。

高祖至吕后称制时期，除明确见于《史记》记载的鲁元公主食邑在鲁和城阳郡，公主的相关情况多引《张家山汉墓竹简》秩律四七二，记载有“李公主、申徒公主、荣公主、傅公主家丞，秩各三百石。”²⁵后人往往是根据已有材料对公主制度进行回溯性的推测，今人对汉公主府建制推论也多类比太后宫、太子府得出。与其说公主制度的建制是沿袭先秦制度，公主食汤沐邑自古已有，倒不如说汉初公主制度建制是类比汉初的皇后、太子、后妃等级制度建制而新设的。在这种情况下，认为吕后出于对女儿的宠爱或者某种更进一步的政治考量，鼓动高祖对嫡长公主赐汤沐邑，提高公主的地位，由此开创了公主得赐汤沐邑的先河，也是一种合理推论。

鲁元公主，汉高祖和吕后的长女，也是赵王张敖的王后，子为鲁王张偃，女为孝惠张皇后。鲁元公主为什么能在汉初获赐汤沐邑，一个关键的原因是由于吕后的宠爱。

吕后作为汉高祖的皇后，具有卓越的政治才干，在汉初有重要的政治地位，《史记》记载“吕后为人刚毅，佐高祖定天下，所诛大臣多吕后力。”²⁶更为关键的是，吕后作为一个母亲，对女儿非常看重。《史记》记载：

高帝罢平城归，韩王信亡入胡。当是时，冒顿为单于，兵彊，控弦三十万，数苦北边。上患之，问刘敬。刘敬曰：“天下初定，士卒罢于兵，未可以武服也。冒顿杀父代立，妻羣母，以力为威，未可以仁义说也。独可以计久远子孙为臣耳，然恐陛下不能为。”上曰：“诚可，何为不能！顾为奈何？”刘敬对曰：“陛下诚能以适长公主妻之，厚奉遗之，彼知汉适女送厚，蛮夷必慕以为阏氏，生子必为太子，代单于。何者？贪汉重币。陛下以岁时汉所余彼所鲜数问遗，因使辩士风谕以礼节。冒顿在，固为子婿；死，则外孙为单于。岂尝闻外孙敢与大父抗礼者哉？兵可无战以渐臣也。若陛下不能遣长公主，而令宗室及后宫诈称公主，彼亦知，不肯贵近，无益也。”高帝曰：“善。”欲遣长公主。吕后日夜泣，曰：“妾唯太子、一女，奈何弃之匈奴！”上竟不能遣长公主，而取家人子名为长公主，妻单于。使刘敬往结和亲约。²⁷

高祖听从刘敬的进言，对匈奴采取和亲政策，本来决定遣嫡长公主和亲，由于吕后的哭泣诉苦，高祖最终还是改变主意，放弃了让鲁元公主去和亲的决定。汉九年时，赵国相贯高谋刺高祖事发，高祖震怒欲治罪赵王张敖，“吕后数言张王以鲁元公主故，不宜有此。”²⁸赵王张敖最终被废为宣平侯，保全了性命。史书所载高帝时期的相关事件，既可发现吕后对于嫡女鲁元公主的看重与保护，也可以清楚的看到吕后的政治影响力。

惠帝高后时期，鲁元公主地位更为尊贵。齐悼惠王恐见罪于吕后，听从内史士的进言，

²² 《汉书》卷 97 上《外戚传》，北京：中华书局，1962 年，第 3935 页。

²³ 彭浩、陈伟、[日]工藤元男：《二年律令与奏谏书》，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社，2007 年，第 322 页。

²⁴ 《汉书》卷 19 上《百官公卿表》，北京：中华书局，1962 年，第 734 页。

²⁵ 张家山二四七号汉墓竹简整理小组：《张家山汉墓竹简[二四七号墓]》（释文修订本），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年，第 80 页

²⁶ 《史记》卷 9《吕太后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 年，第 396 页。

²⁷ 《史记》卷 99《刘敬叔孙通列传》，北京：中华书局，2014 年，第 2719 页。

²⁸ 《史记》卷 89《张耳陈余列传》，北京：中华书局，2014 年，第 2584 页。

将齐地的城阳之郡献给吕后，作为鲁元公主的汤沐邑，还尊公主为王太后，“吕后喜，许之。迺置酒齐邸，乐饮，罢，归齐王。”²⁹齐王凭借着对妹妹鲁元公主的讨好而躲过一劫。《史记·吕太后本纪》还记载，“鲁元公主薨，赐谥为鲁元太后。”³⁰鲁元公主薨时，儿子尚未封王，丈夫仅为侯，却谥为太后。“宣平侯张敖卒，以子偃为鲁王，敖赐谥为鲁元王。”³¹鲁王得封按《史记·张耳陈余列传》：“以母吕后女故，吕后封为鲁元王。”³²《后汉书》如淳注中也有相同记载：“吕太后立敖子偃为王，以母为太后故也，是则偃因母为齐王太后而得王，非母因偃乃为太后也。”³³有关鲁元公主之女，史书记载“孝惠张皇后。宣平侯敖尚帝姊鲁元公主，有女。惠帝即位，吕太后欲为重亲，以公主女配帝为皇后。”³⁴鲁元公主的丈夫卒时，爵位仅为宣平侯，却以鲁元王为谥号，鲁元公主所生之子凭借母亲身份打破了高祖订立的“非刘姓不王”之约，而得封鲁王，鲁元公主所生之女为惠帝皇后，以上种种都是因为鲁元公主的缘故。吕后在与鲁元公主相关之人及相关之事上已经开创了不合制度的特例了，给予了太多逾制的特权了，之后历代再没有过如此受尊崇的公主了。张彩元对鲁元公主的谥号进行考证，认为鲁元公主是中国古代首位获谥的公主，³⁵更可见鲁元公主在汉初政治和公主制度建制中的重要地位。

这一系列事件或许和吕后大肆封赏诸吕相类似，也许包含大量错综复杂的政治考量，吕后是出于怎样的心理如今已经难以考证，但是史书中记载的直接表现就是吕后对于鲁元公主的宠爱与极尽尊荣，汉初鲁元公主得赐汤沐邑的原因和吕后是分不开的。

三、汉初政治局面

就汉初政治局面而言，赐公主汤沐邑有着独特的政治背景。西汉统一全国之前，经历了始皇帝的焚书，六艺残缺，秦末农民起义中陈涉还发出了“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高呼，秦灭之后是数年的楚汉战争，连年的战乱使得社会的经济、文化等方面都十分凋敝。到汉五年，高祖已经即皇帝位，还出现“群臣饮酒争功，醉或妄呼，拔剑击柱”³⁶的场景，可见自周以来非常重视的礼制和等级制度，遭受到了极大的破坏，高祖命叔孙通制礼，汉七礼仪礼乃成。《史记·刘敬叔孙通列传》记载“叔孙通儒服，汉王憎之；迺变其服，服短衣，楚制，汉王喜。”³⁷可知两点，一是叔孙通善于揣摩高祖的喜恶并迎合高祖，二是高祖为楚人，受楚地风俗影响。汉承秦制，秦与西戎相邻，多戎俗，经商鞅变法之后才逐渐移风易俗，与中原列国相类，在这种情况下重新制定的礼仪制度，应该是基本继承秦制，又融入了楚地风俗。

楚地风俗与中原列国相比，妇女地位较高。楚妇人地位尊贵表征是君夫人地位的尊贵和妇人可在幕后参预谋划政事，³⁸《左传》中记载楚武王王后邓曼，《古列女传》中记载楚庄王王后樊姬，她们都是非常杰出的女性，也都影响了当时政局。楚庄王欲聘北郭先生为相，北郭先生与妻子商量，妻子为他分析利弊，北郭先生于是没有应聘，诗曰：“彼美淑姬，可与晤言。”³⁹说明当时楚国的夫妻关系比较平等，在家庭关系中，楚地妇女颇有见地且有一定的话语权，与中原列国将女性参与政治和外事视为“牝鸡司晨”的态度形成强烈的对比，汉初吕后女主称制和公主地位的尊贵或许不只是因为沿袭前代制度，而更多的是因为楚俗影响。

楚地母系遗风的表现之一时汉初时不重辈分和名分的近亲婚现象，吕后以鲁元公主女配惠帝，在当时没有异议，因为以母亲的世系去考虑，吕后、鲁元公主、张皇后是属于同一系，高祖、惠帝属于另一系，惠帝纳张皇后并不背于当时人之常情。⁴⁰这也能解释为什么吕后对于女儿如此看重。楚地母系遗风还表现为汉代妇女地位较历代更高，汉时妇女拥有爵位以及

²⁹ 《史记》卷9《吕太后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98页。

³⁰ 《史记》卷9《吕太后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98页。

³¹ 《史记》卷9《吕太后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404页。

³² 《史记》卷89《张耳陈余列传》，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2586页。

³³ 《后汉书》卷2《惠帝纪》，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88页。

³⁴ 《汉书》卷67上《外戚传》，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3940页。

³⁵ 张彩元：《鲁元公主谥号辨析》，《中国社会科学报》2018年8月27日。

³⁶ 《史记》卷99《刘敬叔孙通列传》，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2722页。

³⁷ 《史记》卷99《刘敬叔孙通列传》，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2721页。

³⁸ 宋公文、张君：《楚国风俗志》，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第181页。

³⁹ 《绎史》卷57《楚庄王争霸》，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第1349页。

⁴⁰ 阎爱民：《汉晋家族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第98页。

继承权。秦时女性是否拥有爵位和继承权一直存在争议,⁴¹《七国考·秦职官》应劭曰:“秦自惠文王后,嫡称王后,次称夫人,又有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长使、少使之号。美人爵视二千石,比少上造;八子视千石,比中更,《史记》昭襄王母非八子是也。”西嶋定生认为妇爵“都是由视秩、比爵来表示的,并不是爵本身。”⁴²汉代贵族妇女封侯就有了明确的记载,如淳曰“顷王后封阴安侯,时吕嬃为林光侯,萧何夫人亦为酈侯。”⁴³西嶋定生认为这些都是吕后称制时代的事,⁴⁴顷王后封侯无疑是因亲封赏的体现,与皇帝更亲近的公主更有资格获爵,公主的爵位仪制在同一时期开始确立。女性的继承权也在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置后律》中简第三六九至简三七一有明确记载,汉前后妇女地位反而不及汉时。无论如何,汉初交织的各种思想为汉初独特的政治格局起到了奠基作用,公主得赐汤沐邑的出现有着特殊的背景。

除此之外,汉高祖的布衣出身也对汉初独特的政治格局产生了巨大影响。汉高祖再次统一全国,建立起大一统的中央集权国家,如何有效控制国家是高祖面临的一大难题,他吸取秦二世而亡的教训,刘氏与自周以来诸侯相比并无显赫家世,也没有六国旧贵族那样的宗族势力,汉初大赐食邑既是奖赏功臣之举,也是提高作为皇族的刘氏地位,加强刘氏皇族对国家政治影响以及皇帝对国家控制的一种做法。与秦并天下后推行郡县制,不分封子弟相反,高祖称帝后分封男性皇室贵族及其子弟,赐女性皇室贵族以汤沐邑。汉五年,“追尊先媪曰昭灵夫人。”⁴⁵六年,高祖“尊太公为太上皇”⁴⁶,同年还分封“弟交为楚王,王淮西。子肥为齐王,王七十余城,民能齐言者皆属齐。”⁴⁷七年,“立兄刘仲为代王。”⁴⁸十一年,“立子恒以为代王,都晋阳。”⁴⁹月余又“立子恢为梁王,子友为淮阳王,立子长为淮南王。”⁵⁰十二年,高祖过沛县,与父老子弟纵酒,言“自沛公以诛暴逆,遂有天下,其以沛为朕汤沐邑,复其民,世世无有所与。”⁵¹将沛县作为自己的汤沐邑。高祖还“刑白马盟曰非刘氏而王,天下共击之。”⁵²高祖据天下皆为刘氏所有,刘姓的皇室成员地位自然水涨船高,刘姓子弟都得以因亲受封王侯,女性皇室成员地位更是达到新高,除了太后和皇后,刘姓的女性皇室成员比其他非刘姓贵族在地位上更为尊贵。

大一统王朝之下,公主也不需要与像先秦时那样嫁到外国,而是一直留在中央,与皇帝的关系更加亲近。列侯尚公主,公主的婚姻家庭与普通家庭中男尊女卑不同,公主在家庭中的地位并不低于她们的丈夫,甚至会出现女尊男卑的局面,这一现象正是皇权威威在家庭生活中的反映,公主地位提高的根本原因也是因为大一统中央集权国家里的皇权至高无上,公主在皇权的荫蔽之下地位越发尊崇,此时汤沐邑的赐予是皇帝对亲近之人的特殊恩赐,也是皇帝表示恩宠的显著标志。

鲁元公主得天独厚的身份在汉初变革中展现了创制性的影响力。鲁元公主作为汉高祖嫡女,高祖、惠帝通过对她的赏赐食邑来彰显刘氏皇族地位的至高无上,吕后也因为母系遗风的影响和对女儿的宠爱不断提高鲁元公主地位,巩固吕氏的政治地位,最高权力的掌握者们围绕鲁元公主进行赐封以及赏赐,为公主制度中的部分特权的固定开了先河,不论是公主得赐汤沐邑,还是公主在强大统一的中央政权里,作为皇帝血亲的巨大政治影响力,都是前所未有的。

再后来,西汉皇权的集中和强大,无疑会极大的刺激皇室贵族的参政欲望,公主们从鲁元公主之例看到了她们的机会所在,而公主非男性的身份对于皇帝的威胁很小,反而能成为信任对象,所以皇帝对于公主的汤沐邑及其他赏赐往往十分丰厚。公主参政往往也没有明确

⁴¹ 曹骥:《秦汉家庭继承研究》,博士学位论文,河南大学历史系,2014年,第128-129页。

⁴² [日]西嶋定生:《中国古代帝国的形成与结构——二十等爵制研究》,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第437页。

⁴³ 《史记》卷10《孝文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416页。

⁴⁴ [日]西嶋定生:《中国古代帝国的形成与结构——二十等爵制研究》,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第437页。

⁴⁵ 《汉书》卷1上《高帝纪》,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52页。

⁴⁶ 《史记》卷8《高祖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82页。

⁴⁷ 《史记》卷8《高祖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84页。

⁴⁸ 《史记》卷8《高祖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85页。

⁴⁹ 《史记》卷8《高祖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89页。

⁵⁰ 《史记》卷8《高祖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89页。

⁵¹ 《史记》卷8《高祖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89页。

⁵² 《史记》卷9《吕太后本纪》,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400页。

的政治目标,更多的是追求自身利益,她们并没有实权,只是凭借其身份地位获得大量财富,同时依靠皇帝和信任和皇权赋予的力量,通过对皇帝本人的影响,频繁参与当朝政治为自己谋利,所以后来相继出现陶馆长公主左右景帝更立太子,武帝以鄂邑公主辅佐昭帝等现象。后来唐朝时高宗皇后武后称帝之后的数十年,诸公主积极参政,和这一时间段所发生的事颇有相似之处,结果也是一定程度上扰乱了政局。而西汉后期外戚、宦官势力的活跃,公主又逐渐被排除出了西汉政治舞台,少见于史书,这归根结底是由于大一统王朝里皇权的强化集中,皇帝周围的人可以依靠皇帝来窃取、掌握权力,这些特权仍然是皇权的附属,公主在西汉初年得赐汤沐邑也是由于皇权巩固的需要和皇帝的偏爱而达成的。

参考文献

- [1] (汉)司马迁:《史记》,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
- [2] (汉)班固:《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
- [3] (南朝宋)范晔:《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
- [4] 彭浩、陈伟、(日)工藤元男:《二年律令与奏谳书》,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
- [5] 张家山二四七号汉墓竹简整理小组:《张家山汉墓竹简[二四七号墓]》(释文修订本),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年版。
- [6] 张彩元:《鲁元公主谥号辨析》,《中国社会科学报》2018年8月27日。
- [7] 宋公文、张君:《楚国风俗志》,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年。
- [8] 阎爱民:《汉晋家族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
- [9] 曹骥:《秦汉家庭继承研究》,博士学位论文,河南大学历史系,2014年。
- [10] (日)西嶋定生:《中国古代帝国的形成与结构——二十等爵制研究》,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

The Reason Why The Princesses of The Xi Han Dynasty Were Given Tang Mu Yi

Yang Xiaoxian

(Yuelu Academy of Hunan University, Changsha Hunan, 410000)

Abstract: Sinc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daughters of king were called princess. The title of princess as an indication of status is mostly found in historical records, however, the records of the princess and her Tang Mu Yi are not found in the history books until the early years of the Xi Han Dynasty. Tang Mu Yi was not only one of the main sources of income and economic rights of Han Dynasty princesses, but also a symbol of their social rank status. There were unique realities and corresponding political backgrounds that enabled the princesses to start being granted Tang Mu Yi in the early years of the Xi Han Dynasty.

Keywords: Xi Han; Princess; Tang Mu Yi

作者简介:杨宵弦, 湖南省长沙市湖南大学岳麓书院研究生。